

【新聞稿附表】

標準局與消保處共同公布市售「平板電腦」商品檢測結果

壹、檢測標準/法規、檢測項目、檢測/查核結果



檢測標準/法規	檢測項目	檢測/查核結果
CNS 13438(95年版) 「資訊技術設備—射頻擾動特性—限制值與量測方法」或 CNS 15936(105年版)「多媒體設備之電磁相容—放射要求	(一)品質項目 電磁相容傳導干擾 電磁相容輻射干擾	全數符合規定
商品驗證登錄辦法	(二)重要零組件比對	計1件(項次2)不符合規定，產品規格RAM 6GB與原技術文件4GB不符。
前述標準、商品檢驗法及商品標示法	(三)標示查核	
	商品檢驗標識	計1件(項次8)不符合規定，商品已取得證書，但本體及包裝盒上皆未標示商品檢驗標識。
	中文標示	全數符合規定
	電器及電子商品標示基準	全數符合規定

貳、選購及使用注意事項之呼籲

標準檢驗局呼籲，廠商應落實商品之安全性與標示正確性，以維護消費者權益，並提醒消費者選購及使用市售「平板電腦」商品時，注意下列事項：

一、應購買有貼附「商品檢驗標識」之「平板電腦」商品(商品檢驗

標識查詢網址：https://civil.bsmi.gov.tw/bsmi_pqn/)。(圖

例如  或 )

- 二、選購時檢視廠商名稱、地址、型號及規格(如：電壓及消耗功率)等各項標示是否清楚。
- 三、檢視是否附有中文使用說明書、包裝上之產品使用說明、方法或注意事項等標示，使用前詳細閱讀該說明，並注意警語及使用注意事項等。
- 四、若有故障現象發生，應送至廠商指定之維修站維修，切勿自行更換零件或拆解修理。
- 五、平板電腦應存放在乾燥處，並避免陽光直射，若在環境太潮濕的情況下使用，容易對內部的電路產生影響；亦應避免與易燃物品及金屬物品放在同一個地方。
- 六、平板電腦充電完成請儘速移除電子設備，避免電子設備過充而造成損壞。